



二十一世纪高等院校保险系列规划教材

ERSHIYI SHIJI GAODENG YUANXIAO BAOXIAN XILIE GUIHUA JIAOCAI

保险学

BAOXIANXUE

主 编 ● 丁继锋

副主编 ● 方有恒 岑敏华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二十一世纪高等院校保险系列规划教材

ERSHIYI SHIJI GAODENG YUANXIAO BAOXIAN XILIE GUIHUA JIAOCAI

保险学

BAOXIANXUE

主 编 ◎ 丁继锋

副主编 ◎ 方有恒 岑敏华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丁继锋主编.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15.7

ISBN 978-7-5504-1965-0

I. ①保… II. ①丁… III. ①保险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27140 号

保险学

主 编:丁继锋

副主编:方有恒 岑敏华

责任编辑:李特军

助理编辑:李晓嵩

封面设计:何东琳设计工作室

责任印制:封俊川

出版发行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街 55 号)
网 址	http://www.bookcj.com
电子邮件	bookcj@foxmail.com
邮政编码	610074
电 话	028-87353785 87352368
照 排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郫县犀浦印刷厂
成品尺寸	185mm × 260mm
印 张	19.25
字 数	44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504-1965-0
定 价	36.00 元

1.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2.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营销部调换。
3. 本书封底无本社数码防伪标志,不得销售。

前 言

保险作为金融业的三大支柱之一,在整个国民经济运行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我国保险业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虽然在总体规模上已经迈入世界前列,但与保险业发达国家相比,无论是在业务发展水平还是在理论研究能力方面,都还处于相对落后的局面。2014年8月13日,国务院正式发布了《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简称“新国十条”),提出到2020年,基本建成保障全面、功能完善、安全稳健、诚信规范,具有较强服务能力、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现代保险服务业,努力由保险大国向保险强国转变。

保险强国建设目标的实现离不开保险专业人才的培养,“保险学”作为保险学专业的基础课程和金融专业的核心课程,熟练掌握其中知识是学生将来从事保险业及其相关行业的重要基础。在保险业面临转型升级的新形势下,为了满足高等院校保险专业课程的教学需要,我们对广东金融学院保险系的教学师资力量进行整合,组织十多位长期从事保险专业课程教学的教师,按照各自的专业特长集体编写了这本《保险学》教材。本书重点介绍了保险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力求反映保险理论与实践的最新发展动态。本书既适合作为高等院校保险学专业的基础课程教材,也可作为金融学和其他财经类专业的课程教材,还可供对保险感兴趣的读者阅读。

本书由丁继锋拟定写作大纲、制订编写计划并负责全书的统稿工作。本书编写分工如下:第一章,黄友爱;第二章第一、二、三、五节,丁继锋;第二章第四节,葛仁良;第三章第一、二节,栗榆;第三章第三、四节,刘白兰;第四章,罗向明;第五章第一、二、三、四节,岑敏华;第五章第五、六、七、八节,袁建华;第六章第一、五节,曾晓佳;第六章第二、三、四节,王媛媛;第七章第一、二、三节,方有恒;第七章第四节,王萍;第八章第一、二、三节,张宁静;第八章第四节,李勇杰。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借鉴了相关的教材、著作和文章,受到了不少作者有价

值的思想、观点和内容的启示，在此一并向他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由于本书编写者的学识水平有限，书中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各位同行专家、学者及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风险和风险管理

- 第一节 风险的概念、特征与构成要素 (1)
- 第二节 风险的种类 (6)
- 第三节 风险管理 (9)
- 第四节 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23)

第二章 保险概述

-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 (27)
- 第二节 保险的职能与作用 (32)
- 第三节 保险的分类 (38)
- 第四节 保险经营的数理基础 (44)
- 第五节 保险产生与发展的历史 (50)

第三章 保险合同

- 第一节 保险合同概述 (63)
-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要素 (68)
-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与履行 (74)
-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和解释原则 (85)

第四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 第一节 保险利益原则 (90)
- 第二节 最大诚信原则 (98)
- 第三节 近因原则 (106)
- 第四节 损失补偿原则 (108)
- 第五节 损失补偿原则的派生原则 (112)

第五章 财产保险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120)
第二节	火灾保险	(125)
第三节	运输工具保险	(134)
第四节	工程保险	(139)
第五节	农业保险	(143)
第六节	货物运输保险	(146)
第七节	责任保险	(156)
第八节	信用保证保险	(160)

第六章 人身保险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164)
第二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常见条款	(169)
第三节	人寿保险	(174)
第四节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87)
第五节	健康保险	(194)

第七章 保险公司经营管理

第一节	保险公司经营管理概述	(202)
第二节	保险营销管理	(208)
第三节	保险承保与理赔	(219)
第四节	保险投资	(225)

第八章 保险市场与保险监管

第一节	保险市场概述	(233)
第二节	保险市场的构成要素	(237)
第三节	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	(246)
第四节	保险监管	(251)

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279)
----	--------------------	-------

第一章 风险和风险管理

第一节 风险的概念、特征与构成要素

风险的存在是保险产生和发展的重要前提,没有风险也就不可能存在保险。因此,研究保险需要首先从认识风险开始。

一、风险的概念

关于风险的概念如何界定,不同的学者有不同的解释。常见的关于风险的观点可以归纳为以下三种情况:

(一) 从损失概率角度定义

最早提出风险概念的是美国学者海恩斯,他在1895年所著的《经济中的风险》一书将风险定义为“损害或损失发生的可能性”。法国学者莱曼在《普通经营经济学》中也将风险定义为“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德国学者斯塔德勒也认为风险是“影响给付和意外发生的可能性”。按照他们的观点,损失发生的可能性或概率越大,风险也就越大。

另外一些学者从损失的不确定性出发来定义风险,认为事件发生损失越不确定,风险越大。当损失的概率是0或1时,这两个数字表示风险事故确定不发生和确定发生,不存在风险。损失概率在0.5处最大,依次向概率为0和概率为1两端递减,而不是前述学者所认为的损失发生的概率越大,风险越大。

从损失概率的角度进行定义实际上是对风险的概率衡量,力图用0与1之间的数字来表达风险,但是忽略了损失程度对风险的影响。人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丢失一些价值不高的物品,但是并不为此担忧,原因在于其损失程度较小。反之,如果发生概率小,但是损失程度高,风险损失后果也比较严重。例如,飞机失事、罹患

重病之类事故，则损失后果极为重大。因此，必须结合损失程度的大小来定义风险，而不是仅仅只看损失概率。

（二）从主客观角度定义

在理论界，对于风险的不确定性有两种认识。一种观点认为风险的不确定性是客观的，另一种观点认为风险的不确定性是主观的。

风险的客观不确定性以风险的客观存在为前提，认为风险可以用客观的尺度来衡量和测算。火灾、地震、洪水等风险，不管人们有没有认识到，都有可能发生，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使然。对于客观风险，我们可以通过大数法则进行分析测算。例如，掷硬币试验，我们事先无法确定下一次投币的结果到底是正面还是反面，这是风险的客观性。然而我们可以通过进行大量的实验，知道未来一次投币的结果有正面和反面两种可能，而且各自出现的概率都是 50%。

风险的主观不确定性是指个人或风险主体对风险的判断受个人的知识、经验、精神、社会伦理、道德、宗教文化的影响而发生不符合客观实际的偏差，或者由于经济实力或财富水平不同而对同一财富水平有不同的感受或效用。例如，不同的人面临相同的事物时会有不同的看法。对拥有不同经济实力的企业或个人来说，同一损失水平会产生不同的影响。对同一风险主体而言，从动态的角度来看，其对风险的任何看法都是在一定时间和空间条件下的看法，总是处于变化之中，因为人们的智力和判断力会随着经验和时间而发生变化。这些现象都属于主观的不确定性。

不确定性、损失与风险是有区别的。风险与损失的四种组合分别是：确定的损失不是风险、确定无损失也不是风险、不确定并有盈利的可能性是投机风险、不确定但有损失的可能性是纯粹风险。这四种组合说明了损失不等同于风险，不确定性也不等同于风险。不确定性与风险的区别在于定性与定量的区别，这点最早由 20 世纪 20 年代芝加哥学派经济学家弗兰克·奈特等在《风险、不确定性与利润》一书中提出。他认为风险与不确定性的重要判别标准是：可用概率量化的变动被定义为风险，而无法用概率量化的变动被定义为不确定性。弗兰克·奈特的这种风险定义实际上是指客观风险才是风险，而主观风险称为不确定性，这种定义称为风险客观说。人对于风险加以关注才产生认识偏差的可能性，这种主观偏离的不确定性称为风险主观说。

（三）从实际结果与预期结果的偏离程度定义

小阿瑟·威廉姆斯和理查德·M. 汉斯在《风险管理和保险》一书中将风险定义为“给定情况下和特定时间内，那些可能发生的结果之间的差异”。结果之间的差异常常用相对于某个期望结果来说可能发生的变动情况来衡量。该书认为，风险度（Risk Degree）用统计上的全距系数来衡量，即在大数定律前提下，在一定时期内，损失数值的最大数与最小数之差再除以平均数。例如，有一批房屋，根据过去几年的资料，在此期间损失数最多的年份是 105 幢，最小的损失数为 95 幢，平均数是 100 幢，则这批房屋损失的风险度为 $(105-95) \div 100 = 10\%$ 。如果平均数相同，另一批房屋的风险度为 $(120-80) \div 100 = 40\%$ ，则后面这批房屋的风险度大于前面

一批房屋的风险度。

风险可以表示为实际结果与预期结果的偏离程度,即用标准差或均方差来表示。例如,一家保险公司承保 10 万幢住宅,按照过去的经验数据估计火灾发生概率是 1‰,即 1 000 幢住宅在一年中有 1 幢会发生火灾,那么这 10 万幢住宅在一年中就会有 100 幢发生火灾。然而未来房屋发生损失的实际结果不太可能会正好有 100 幢住宅发生火灾,它会偏离这个预期结果,我们可以使用标准差来衡量这种风险。由于这种风险表示方法既可以进行损失概率计算,又可以进行损失程度计量,因此标准差是衡量风险较为理想的指标,既可以反映主观认识与客观实际的差异,又可以反映实际工作成果与预期工作目标的差异。

在本书中,我们对风险给出一个一般性的定义:风险是指在一定的客观条件下、一定时期内,某一事件的实际结果与预期结果的偏离程度。这种偏离程度越大,风险就越大;反之,风险就越小。在实际经济生活中,风险可以理解为预期成本或损失与非预期成本或损失之间的差异。对完全在意料之外突然增加的成本,或者以前从未出现过的事故或成本支出,会打乱原先的计划,以至于无法通过个人风险管理方法(如固定支出的抵押贷款或储蓄)来消除。实际结果与预期结果偏离的存在使得上述情况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的特征

(一) 客观性

风险是一种客观存在,不论人们是否认识它,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现实。各种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如地震、台风、洪水、暴雨和疾病、伤害、战争等都是独立于人的意志之外的客观存在,它们是在自然规律或社会发展规律的支配作用下发生的。虽然人们可以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改变风险的存在及其发生条件,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失程度,但是并不能从根本上彻底消除风险。因此,风险是客观存在的。

(二) 损失性

损失性是风险的另一基本特征,它是指风险事故发生可能造成的危害后果。但损失与风险也是有差别的。因为无风险而有损失的情况在现实生活中是经常存在的,如确定的损失不是风险。损失与风险的另外三种组合是:有损失有风险,如海上船舶航行;无损失有风险,如盈利不如预期;无损失无风险,如购买没有违约风险的短期国债。广义的风险既包括损失的可能性,也包括无损失和盈利的可能性。与盈利的可能性相比,无疑损失的可能性更为人们所关注,它关系到个人、家庭、企业、政府和其他非经济组织的生存、持续、稳定运行。

(三) 不确定性

不确定性是风险的基本特征,它是指人们对某种事物是否发生所持的一种疑虑和没有把握的状态。对于个体而言,风险的发生是偶然的、不可知的,具有不确定性。风险的不确定性表现为四个方面:第一,导致损失产生的随机事件是否发生是

不确定的；第二，损失发生的地点是不确定的；第三，损失发生的时间是不确定的；第四，损失发生后造成的损失程度和范围是不确定的。

（四）可变性

风险的可变性是指在一定条件下，风险的形式、数量和危害程度会发生变化。风险的可变性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第一，风险随着时间而变化。过去有些风险现在已不构成风险，而新的风险不断出现。科技的发展增加了风险种类，对人类伦理提出了挑战，因而产生了科技风险、伦理风险等新的风险。比较著名的例子是苏联切尔诺贝利核反应堆爆炸导致大量放射性物质泄漏、印度博帕尔农药厂氰化物泄漏、日本福岛核电站核泄漏等，产生了巨大的风险损失后果，令世人触目惊心。第二，风险具有扩散性或关联性，表现为风险在空间上从一些风险单位扩散到其他风险单位。例如，1997年的亚洲金融危机和2008年的国际金融危机，风险不仅在一国的金融机构内传播，更在不同国家之间扩散。

（五）可测性

虽然从个别风险单位和局部时间来讲风险是偶然发生的，但从较长时间和空间的整体上讲风险是必然发生的。正是这种偶然性和必然性的统一为保险经营分散风险提供了条件。通过对大量独立的、同质的风险进行观察可以发现，风险的发生具有明显的规律性。由于风险的这种可测性，我们可以通过收集大量数据资料，运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的方法，发现风险发生的概率分布规律，计算相关的参数，了解风险概貌，分析其发展趋势。我们还可测算风险价值，选用各种合适的风险管理方法应对风险。

三、风险的构成要素

风险的构成要素主要包括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通过分析三个要素之间的关系，有助于加深我们对风险的认识。

（一）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是指引起和增加损失发生频率或严重程度的条件，是事故发生的潜在原因，也是造成损失的内在原因或间接原因，一种风险因素或多种风险因素结合皆可能造成事故损失。比如房屋坐落地点、建筑材料和建筑结构，年龄、健康状况和职业、生活习惯等都是风险因素。以日本福岛核电站燃料棒融毁事故为例，风险因素包括核电站选址、燃料棒老化、地震、海啸等风险因素，人们在事故发生后发现上述风险因素结合而引发了损失。又如房屋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有关人员疏忽大意、灭火设施不完善、房屋结构不合理等都是增加火灾损失频率和损失程度的潜在风险因素。

1. 实质风险因素

实质风险因素（Physical Hazards）是指直接影响事物物理功能的有形风险因素。例如，建筑材料种类、房屋地理位置、建筑物使用性质、消防设施等风险因素是房屋火灾风险发生的物理因素或实质风险因素。假设有两幢房屋，一幢是木质结

构,另一幢是水泥结构,如果其他条件相同,木质结构的房子比水泥结构的房子发生火灾的可能性要大。又如两所房子都是水泥结构,一所房子灭火设施齐备,另一所房子灭火设施不齐备,一旦发生火灾,后者的损失程度较大。木质建筑材料和结构更多地对房屋火灾的损失概率有影响,灭火设施则对火灾的损失程度影响较大。

2. 道德风险因素

道德风险因素(Moral Hazards)是指与人的品德修养有关的无形因素。如果有人以不诚实或不良企图或欺诈行为故意促使风险事故发生,或扩大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这些原因或条件就是道德风险因素。例如,汽车司机故意违规驾驶,这就属于道德风险因素;巴林银行倒闭案中,尼克·里森越权投机也是道德风险因素。除此之外,欺骗、纵火和盗窃等行为都是道德风险因素。

3. 心理风险因素

心理风险因素(Psychological Hazards)是与人们的心理、精神状态等有关的风险因素。由于人们存在疏忽、过失、过分依赖保险等心理状态,从而导致增加风险事故发生的机会或扩大损失程度,但这并不是故意或恶意行为。例如,驾驶员在车辆行驶过程注意力不集中,会增加车祸发生的可能性;工人在对易燃易爆品的操作过程中麻痹大意,会增加发生爆炸的可能性。在1997年的亚洲金融危机中,“百富勤”破产是由于某些企业负责人在危机应对中表现失当、应对风险的能力不足,这些都属于心理风险因素。

风险暴露是一种处于某种风险之中的状态,它与风险因素的存在有关。例如,一个人驾驶一辆小汽车行驶在公路上,驾驶者和汽车就暴露在与车祸有关的人身风险和汽车风险中。人与车成为暴露体,暴露体此时所处环境中的一些有关的物质性因素,如路况、车况、驾驶者的身体状况就是实质风险因素或有形风险因素,而精神因素或道德因素引起的违规驾驶则是风险事故的心理风险因素和道德风险因素。在金融市场上,可能被违约的贷款数额、可能受汇率风险影响的外汇都处于风险暴露的状况之中。

(二)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是指风险因素引发或造成财产损失、人身伤亡、责任赔偿的偶发事件,是引起损失的直接原因和外在原因,而风险因素是引起损失的间接原因。例如,在车速过快引起车祸造成车上人员伤亡的事件中,车速过快是风险因素,车祸是风险事故。如果仅仅存在车速过快而没有车祸的发生,就不会造成人员伤亡。对某一事件而言,它在特定条件下是风险因素,在其他条件下就有可能转变为风险事故。例如,下冰雹导致路滑而引起车祸,造成其他车辆的损毁,这时冰雹就是风险因素;如果冰雹直接将路上行驶的车辆砸坏,则冰雹就是风险事故。

(三) 损失

损失是非故意的、非计划的和非预期的经济价值减少或人身伤害,通常以货币单位衡量。例如,精神痛苦和折旧都不被视为损失,因为前者非经济价值的减少,后者是有计划地摊入损失成本。损失形态可以分为财产损失、人身损失、责任损失

和信用损失等。在保险实务中,经常将损失分为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直接损失是风险事故发生而直接带来的损失;间接损失是由于直接损失引发的额外费用损失、收入损失和责任损失等。例如,在交通事故中,车辆的损毁是直接损失,而由此带来上班迟到进一步导致收入减少就是间接损失。

风险是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三个要素构成的统一体。风险因素可能会引起风险事故的发生或者增加风险事故的损失频率和损失程度,而风险事故的发生会造成损失。风险三个构成要素之间的关系如图 1-1 所示。



图 1-1 风险因素、风险事故与损失之间的关系

第二节 风险的种类

在人们的工作和生活当中,时刻面临着种类繁多、形态各异的风险。为了便于人们研究和管理风险,需要对风险进行一定的分类。按照不同的分类依据,我们可以将风险分为不同的种类。

一、按风险的性质划分

按风险的性质进行划分,可将风险划分为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一）纯粹风险

纯粹风险（Pure Risk）是一种只有损失可能性而没有获利可能性的风险。纯粹风险导致的后果有两种,即有损失和无损失,不存在获利的机会。例如,火灾、疾病、车祸及死亡等风险的后果只有损失而无获利可能性。财产损失风险、法律责任风险、员工伤害风险、员工福利风险等,这些风险都是纯粹风险。

（二）投机风险

投机风险（Speculative Risk）是指既有损失可能又有获利可能的风险。投机风险导致三种可能的结果,即有损失、无损失和获利。例如,赌博、购买彩票、股票投资、外汇交易、房地产投资等活动面临的都是投机风险。

（三）纯粹风险与投机风险的区分

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存在如下区别:

第一, 纯粹风险可以通过损失管理、采取一定措施来影响风险因素, 从而达到降低风险的目的。例如, 对于工厂的火灾风险, 可以采取安装火灾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装置等设备、加强职工防火灭火培训等措施降低发生火灾的可能性及损失程度。但有些投机风险, 如汇率波动风险, 一个公司是无法控制的, 只能从提高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来降低风险, 或者通过风险转移或对冲来达到风险中和、抵消的目的。

第二, 纯粹风险可以通过保险来管理。纯粹风险在一定情况下具有损失分布的规律性, 可以通过大数法则计算损失大小和波动幅度来了解风险度, 这也构成了保险公司科学经营的数理基础。保险公司根据以往损失的经验数据, 运用大数定律对承保风险进行平均损失率及标准差计算, 据此量出为入地收取纯保费以达到风险分摊的目的。一般而言, 投机风险不是可保风险, 不能通过大数定律来估计损失的规律性, 如股票价格的风险无法运用大数定律找到规律性, 只能通过金融衍生合约如股票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来对冲。

第三, 纯粹风险所造成的后果与投机风险不同, 其只有损失的可能而无获利的可能, 是社会财富和人身净损失, 加大了社会总损失, 因此人们普遍不希望纯粹风险的发生。投机风险发生后, 一部分人遭受了损失, 另一部分人却可能从中获利, 在一定的时间和范围内, 投机风险造成的风险事故并没有改变社会财富的总量, 也没有产生净损失, 只是社会财富在一定范围和程度上的重新分配。但投机风险具有诱惑力, 往往使偏好冒险的人们投身其中, 其根本原因在于它有可能为参与者带来收益。

二、按风险的对象划分

按风险的对象进行划分, 可将风险划分为人身风险、财产风险、责任风险、信用风险。

(一) 人身风险

人身风险是指由于人的死亡、残废、疾病、衰老及丧失和降低劳动能力等所造成的损失风险。人身风险通常又分为生命风险和健康风险两类。人身风险会导致个人、家庭和企业经济收入减少和支出增加而陷入困境。

(二) 财产风险

财产风险是指财产发生毁损、灭失和贬值的风险。例如, 房屋遭受地震、汽车发生碰撞、海上运输因恶劣天气导致沉没时所形成的损失都属于财产风险。

(三) 责任风险

责任风险是指由于某种原因使社会个体或经济单位的侵权行为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时, 依照法律应负有经济赔偿责任或者无法履行合同致使对方受损而应负的合同责任所形成的风险。例如, 车祸伤人、产品缺陷会形成责任风险。

(四)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义务人不履行义务而给权利人造成损失的风险, 或交易一方不履

行义务而给交易对方带来损失的风险。例如,债务违约、违反合同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可能性就属于信用风险。

三、按风险的范围划分

按风险的范围进行划分,可将风险划分为基本风险与特定风险。

(一) 基本风险

基本风险是由非个人或不能阻止的因素引起的风险,其影响范围较广,通常会波及很多风险单位,很难进行预防。例如,与社会、政治有关的失业、战争和通货膨胀,与自然因素有关的地震、海啸和火山爆发等巨灾,都属于基本风险。

(二) 特定风险

特定风险是由特定的社会个体所引起的风险,其影响范围较小,只会影响到特定的个人、家庭或企业,容易控制和防范。例如,火灾、爆炸、盗窃引起的财产损失,以及对他人财产损失和身体伤害所负法律责任的风险,都是特定风险。

四、按风险产生的环境划分

按风险产生的环境进行划分,可将风险划分为动态风险与静态风险。

(一) 静态风险

静态风险(Static Risk)是一种在社会经济条件稳定的情况下,一些自然因素不规则的变动或人们失当行为或错误判断导致的损失可能性,多为纯粹风险。例如,自然灾害、个人不诚实的品质、心理因素会造成个人或经济单位的损失。

(二) 动态风险

动态风险(Dynamic Risk)是在社会条件和经济条件变化的情况下造成的风险。动态风险既可能是纯粹风险,也可能是投机风险。例如,社会变革、制度改革和技术革新等整体风险可能给社会带来收益。因此,人们有时会主动促成动态风险,获得收益。例如,我国20世纪70、80年代的经济体制改革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释放,改善了人民生活。

五、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划分

按风险产生的原因进行划分,可将风险划分为自然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政治风险。

(一) 自然风险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现象、物理现象和其他物质因素所导致的风险。例如,地震、洪水、暴雨、飓风、海啸、泥石流等自然灾害都属于自然风险。

(二) 社会风险

社会风险是指由于个人或团体的过失、疏忽、侥幸、恶意等不当行为对社会生产及人们生活所造成的损害风险。例如,盗窃、罢工、战争、玩忽职守引起的经济损失等都属于社会风险。

（三）经济风险

经济风险是指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相关因素的变动和估计错误，导致产量变化、价格涨跌等风险。例如，汇率变动、市场需求减少、通货膨胀、资金周转不灵等都属于经济风险。非经济风险则包括科技、人文、社会伦理等方面的影响造成的损害风险。

（四）政治风险

政治风险是指起源于种族、宗教、国家之间的冲突、叛乱、战争、罢工引起的风险，或由于政策、制度、政权或政局更替引起的风险。

第三节 风险管理

一、风险管理的定义

台湾学者袁宗蔚在《风险管理》一书中认为，风险管理是在对风险的不确定性及其可能性因素进行考察、预测、收集分析的基础上，制定出包括识别风险、衡量风险、积极管理风险、有效处置风险及妥善处理风险所致损失等一整套系统而科学的管理方法。

《现代风险管理》的作者宋明哲认为，风险管理是指为了建构与回应风险所采用的各类监控方法与过程的统称。风险管理是整合的管理方法与过程，是融合各门学科的管理方法，是融合财务性风险管理与危害性风险管理的全方位风险管理方法。风险管理方面不但包括健康与安全技术的风险工程、涉及各类风险理财与安全设备投资决策的风险财务，也包括了涉及作业绩效与文化社会因子的人文风险。不同的管理哲学思维，造成风险的不同解读，进一步产生了不同的管理方法。现代风险管理适用于任何的决策主体，包括个人、家庭、公司、社会团体、政府与国际组织等以及总体社会。

现代风险管理理论提出了全面风险管理（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整合性风险管理（Integrated Risk Management）、总体风险管理或整体风险管理（Total Risk Management or Holistic Risk Management）等概念。目前，大家所普遍接受的是美国全国反虚假财务报告委员会下属的发起人委员会（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在2004年提出的全面风险管理概念（以下简称ERM）。这一概念认为，ERM是由企业董事会、管理层和其他人员对企业风险共同施以影响的过程，这个过程从企业战略的制定开始一直贯穿于企业的各项活动中，用于识别那些可能影响企业正常营运的各种潜在事件并进行风险管理，使企业所承担的风险在自己的风险承受度内，从而合理确保企业既定目标的实现。

该定义的涵义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

第一，风险管理是全方位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是将风险作为一个整体而不是

局部，风险管理对企业目标的实现可以作为贡献而不只是一种负担，凡是有助于实现企业风险管理目标的各项工作和各个业务环节都是风险管理的对象。

第二，风险管理是全员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不再只是专职风险管理部门人员的事情，企业每个人都是风险管理者。企业各项业务及风险评估任务层层分解到每个岗位的每个员工，并服从企业的整体工作目标。

第三，风险管理的对象既包括纯粹风险也包括投机风险因素。

第四，提出风险承受度的管理哲学。风险管理不是要达到零风险的目标，而是要达到风险成本最小化，使风险损失保持在企业能够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

第五，财务是风险整合的平台。风险损失和风险管理的费用最终都表现为风险成本，表现为风险成本对财务现金流的影响。

虽然风险管理的定义多种多样，但是它们也有着共同的要素。本书认为，风险管理是运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及其他各科知识进行风险识别、衡量、应对的一个周而复始的过程，风险管理目标除服从企业总目标外还要确立合理的风险容忍度。全面风险管理是全方位、全员、全过程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程序和内部控制的融合构成了全面风险管理的总体框架，其管理对象包括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其中保险是风险管理传统而有效的方式。

二、风险管理目标

（一）风险管理目标必须服从于企业总目标

企业的基本目标是维持生存、获取利润和增进企业价值。风险管理最主要的目标是控制与处置风险，以防止和减少损失，保障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和有序运行。不同企业的风险管理目标既有共同点也有不同的地方。例如，寿险公司具有降低风险、实现盈利及持续健康发展、增进公司价值的企业基本目标。除了基本目标之外，寿险公司还要结合公司自身的特点制定目标。寿险公司通过经营和分散风险而具有经济补偿和保障、社会稳定器等特定职能。

1. 损失发生前的目标

（1）节约风险管理成本。在损失发生前，比较各种风险管理工具以及有关的安全计划，对其进行全面的财务分析，从而以最合理的处置方式，把控制损失的费用降到最低程度。

（2）风险预防，减少损失发生的可能性。

（3）减少可能的损失规模。

（4）减少忧虑心理。潜在的风险会给员工带来精神、心理上的不安，从而影响工作效率。

（5）履行社会义务，承担必要的责任，消除危及社会的安全隐患。

2. 损失发生后的目标

（1）维持生存。这是在发生损失后最重要、最基本的一项管理目标。在损失发生之后，企业至少要在一段合理的时间内能部分恢复生产或经营。保持企业经营